

人的需求和他子民的祷告回应他们。神会因为义人的迫切祈求而转变心意，圣经上不乏这样的例子(如民 14:1-20; 王下 20:2-6; 赛 38:2-6; 路 18:1-8; 参“拣选与预定”一文，页 1934 及“有功效的祷告”一文，页 556)。

7. 神是完全而圣洁的——他没有丝毫的罪污并且绝对公义(利 11:44-45; 诗 85:13; 145:17; 太 5:48)。亚当和夏娃受造时并没有罪(参创 1:31)，却有犯罪的能力。然而神不会犯罪(民 23:19; 提后 2:13; 多 1:2; 来 6:18)。神的圣洁也意味着他会全然把自己分别出来去完成他的计划和旨意。

8. 神是三位一体的神——他是独一真神(申 6:4; 赛 45:21; 林前 8:5-6; 弗 4:6; 提前 2:5)，借着三个神圣的位格彰显出来：父、子和圣灵(如太 28:19; 林后 13:14; 彼前 1:2)。每一位格都完全神圣，相互平等，但他们不是三个神，而是合一的一位神(参太 3:17 注; 可 1:11 注)。

神的道德属性

独一真神的许多性情，特别是他的道德属性和人的品性很相似；但是神一切属性的深广是人的品性无法比拟的。例如，神和人都能够爱，但没有任何人的爱能与神那长阔高深而又真切的爱相比。另外，人之所以能够操练这些性情乃是因为人是照着神的形象而造的(创 1:26-27)；换句话说，是人像神，而不是神像人。

1. 神是良善的(诗 25:8; 106:1; 可 10:18)。神起初所造的都是好的，是他美善性情的延伸(创 1:4, 10, 12, 18, 21, 25, 31)。为着他所造的一切，神一直都以他的良善托住万有(诗 104:10-28; 145:9; 参“神的护佑”一文，页 100)；他甚至也施恩养育那些不虔不敬的人(太 5:45; 徒 14:17)，更是以特别的良善恩待那些诚心求告他的人(诗 145:18-20)。

2. 神就是爱(约一 4:8)。神以广博无私的爱怀抱世上所有的罪人(约 3:16; 罗 5:8)。这爱最深切的表达就是他差自己的独生爱子耶稣来到世上为罪人死(约一 4:9-10)。并且他也向所有借着耶稣与他和好的人施予深切的父爱(参约 16:27 注)。

3. 神满有怜恤和恩典(出 34:6; 申 4:31; 代下 30:9; 诗 103:8; 145:8; 珥 2:13)；他没有照我们的罪孽弃绝我们(诗 103:10)，相反却白白赐赦罪之恩给凡信靠耶稣基督的人(诗 103:11-12; 罗 6:23; 林前 1:3-4; 弗 2:8-9; 多 2:11; 3:4-5；参“信心与恩典”一文，页 1816)。

4. 神满有怜悯(王下 13:23; 诗 86:15; 111:4)。怜悯就是同情别人的苦楚并且乐意帮助他们。因着神对人的怜悯，他为我们预备了赦罪和拯救之恩(比较诗 78:38)；同样，神的爱子耶稣因着对众人的怜恤而传福音给贫穷的人，报告被掳的得释放，瞎眼的得看见，又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(路 4:18; 参太 9:36; 14:14; 15:32; 20:34; 可 1:41; 参可 6:34 注)。

5. 神大有忍耐，不轻易发怒(出 34:6; 民 14:18; 罗 2:4; 提前 1:16)。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中犯罪以后，神就首先彰显出他的忍耐。虽然他有权柄毁灭人，但是他没有如此行(比较创 2:16-17)。挪亚造方舟的时候，神也在宽容等待那世代的人